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19年3月4日以电话、书面或电子邮件送达的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19年3月8日上午以现场加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辞职人员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专项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的激励对象常松先生，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而不在公司（包括下属分、子公司）担任相关职务的，公司可以决定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公司将对其已获授、尚未行权的200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详见2019年3月9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的《关于注销辞职人员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39）。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9日